

附件 1

渭南市临渭区粮食局 2019 年

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本部门现内设机构 6 个，办公室、产业股、监督检查股、宏观调控股、人事股和财审股。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粮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提出全区粮食调控、总量平衡以及粮食流通的中长期规划。

2、指导全区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工作，拟订全区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国有粮食企业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对企业改制后内退等人员进行托管。

3、负责粮食市场供求形势的监测，预警分析和信息发布；组织开展全区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制定全区粮食应急预案，并负责提出启动建议，搞好军供、救灾、突发性事件及重大项目实施中的粮油供应。

4、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和粮食储存，运输的技术规范；负责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指导粮食行业的技术改造和新技术推广以及农户科学储粮。

5、制定全区粮食流通和区级储备粮管理的有关规定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区级储备粮的库存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负责辖区内各级各类储备粮的监管工作；负责全区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6、负责全区粮食流通行业管理；依法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批发准入资格和粮食收购资格的审查认定工作。

7、负责对国有粮食企业经营进行指导监管，对国有粮食企业资产进行管理；加强干部职工教育及管理，提高其综合素质；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及时解决各类矛盾和问题。

8、负责全区粮食流通，储备设施的规划布局及建设工作。

9、指导粮食企业贯彻执行国家粮食财务会计法规，强化对国有资产管理，协助企业落实收购贷款，协同区财政局做好粮食风险基金的监督和管理。

二、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1、全面完成区委、区政府及市粮食局下达的共性、个性目标任务，继续开展“省级文明单位”创建活动。

2、全面贯彻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进一步做好乡村居民户存粮专项调查、社会粮油供需平衡调查和粮食收获质量调查工作。

3、国有粮食企业提质增效，超额完成利润指标。

4、加强粮食监督检查执法队伍建设，不断强化粮食收购市场监管和宏观调控工作，确保区内粮食流通市场平稳有序。

5、加强党建和干部队伍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及平安建设工作，促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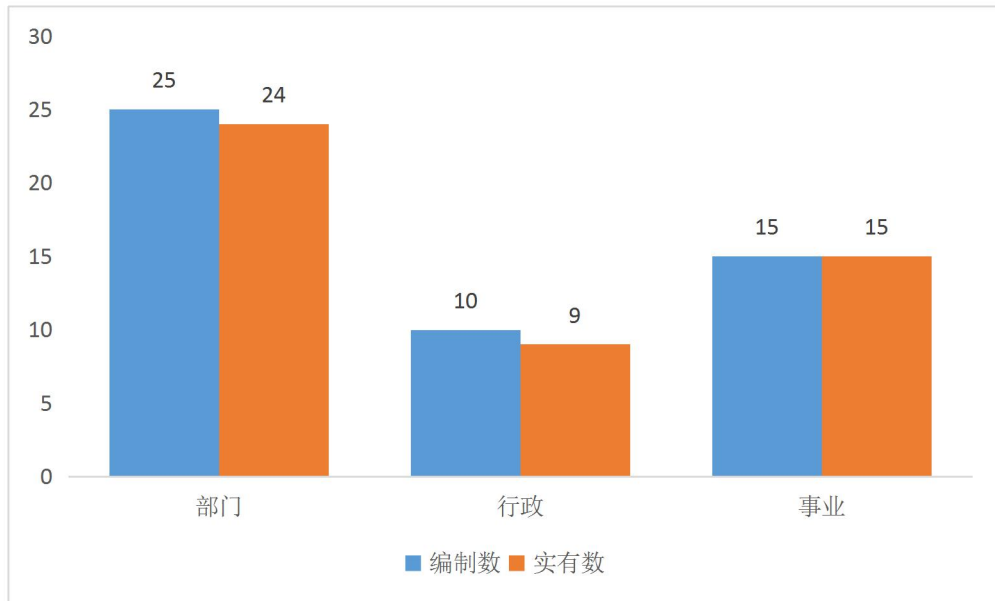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纳入本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渭南市临渭区粮食局本级（机关）
2	渭南市临渭区粮食流通监督执法大队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总编制数 25 名，其中：行政编制 10 名，事业编制 15 名；目前实有人员 24 人，其中：行政人员 9 人，事业人员 1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6 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无车辆使用，无 20 万元以上资产。

2019 年本部门综合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8.69 万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编制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208.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208.69 万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10.45 万元。总体情况分析，2019 年度预算收入比上年度预算收入整体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人员费用收入减少。

2019 年，本部门预算总支出 208.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208.69 万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度预算支出减少 10.45 万元。总体情况分析，2019 年度预算支出比上年度预算支出整体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人员费用支出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208.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208.69万元，较上年度预算减少10.45万元，总体情况分析，2019年度预算收入比上年度预算收入整体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人员费用支出减少。

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208.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208.69万元，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度预算支出减少10.45万元。总体情况分析，2019年度预算总支出比上年度预算支出整体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人员费用支出减少。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为208.69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10.4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预算收支较上年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8.69万元，其中：

2220101 粮油事务—行政运行总支出76.95万元，较上年支出减少4.95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支出减少。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总支出30.09万元，较上年减少1.4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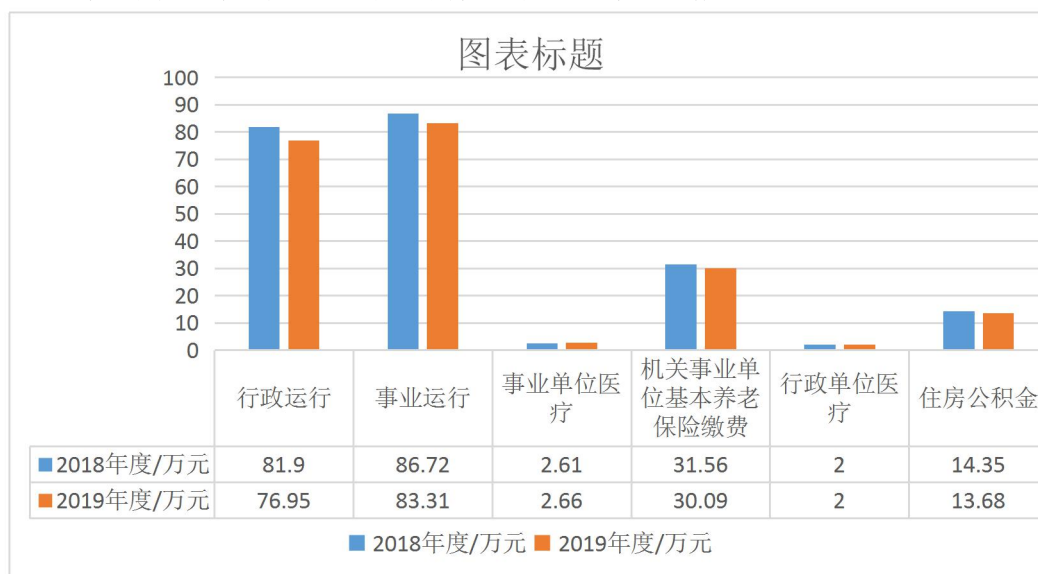
2210201 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13.68万元，较上年减少0.6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支出减少。

2101101 行政事业单位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2.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2220150 粮油事务—事业运行总支出83.31万元，较上年减少3.4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支出减少。

210110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2.66万元，较上年增长0.05万

元。主要原因是机构人员及上缴比例发生变化，支出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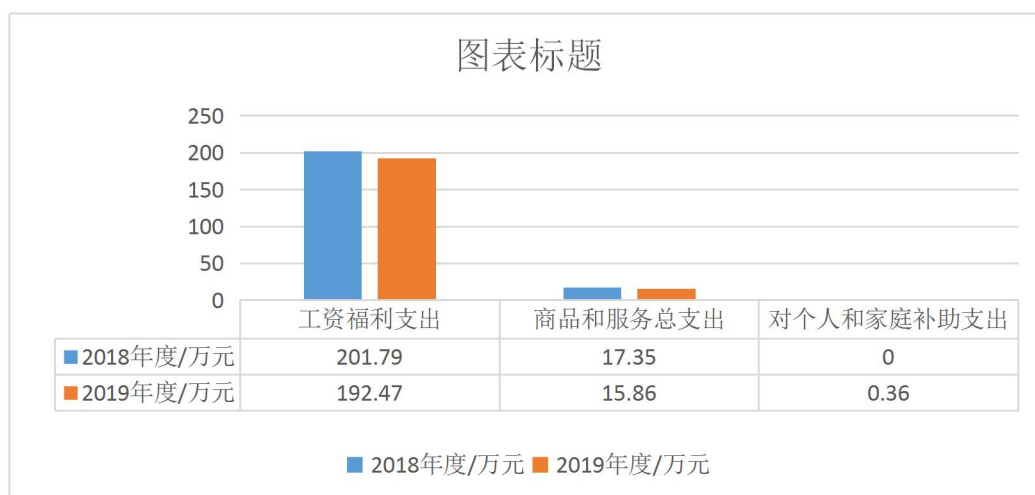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208.69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总支出(301)192.47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9.3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支出减少。

商品和服务总支出（302）15.86 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减少 1.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支出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0.36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增加 0.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遗属一人，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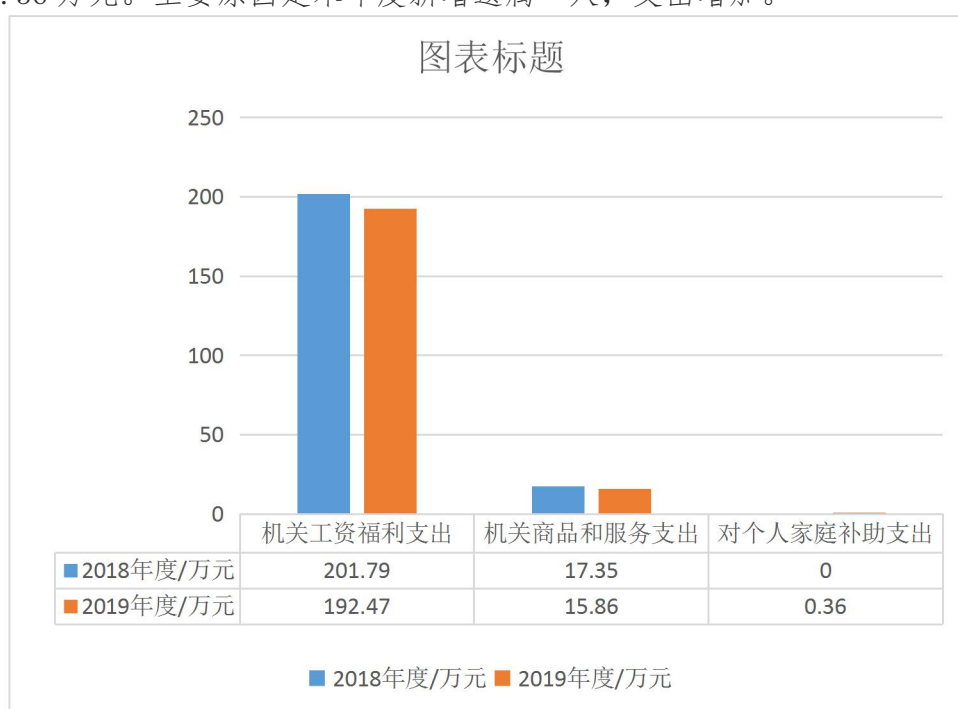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8.69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92.47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减少 9.3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支出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5.86 万元，全部为公用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减少 1.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机构人员发生变化，支出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509）0.36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增加 0.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遗属一人，支出增加。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2019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9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预算收支情况。

(六) 部门“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97 万元，较上年预算支出减少 0.63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费用，减少开支。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情况：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情况：2019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7 万元，和上年度相比减少 0.63 万元。公务用车主要支出途径为正常的公务出行，赴省会议，粮食市场检查等租用车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情况：2019 年全年公务接待预算支出 0.2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主要支出途径是粮食收购市场安全检查，及各部门联合检查接待。

4、2019 年本部门会议费无专项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为 0.05 万元，主要是部门业务人员参加专项培训费用，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5.86 万元，较上年增加 6.48 万元。其中：办公费 0.65 万元，印刷费 0.22 万元，咨询费 0.05 万元，手续费 0.05 万元，水费 1.00 万元，电费 2.53 万元，邮电费 0.50 万元，取暖费 1.2 万元，差旅费 0.62 万元，维修（护）费 0.42 万元，培训费 0.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福利费 0.7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77 万元，其他交通费 6.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核算明细科目变化，增加其他交通费支出。

（八）政府采购情况

无政府采购预算：2019 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6、政府采购：是指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